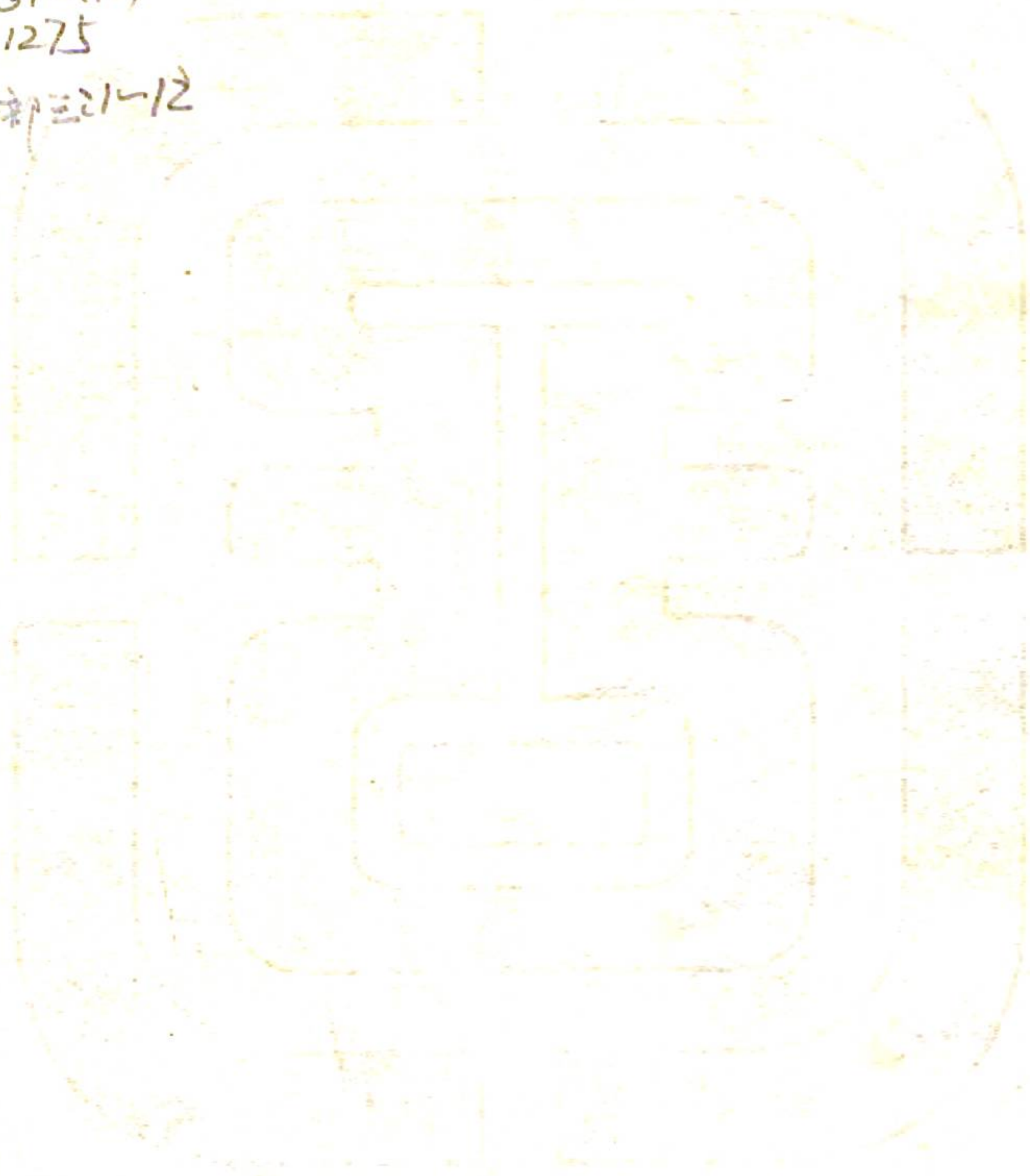


嘉靖建寧府志

卷之三
1275
初五十二



天一閣藏明代方志選刊

建寧府志

一九六四年十一月上海古

籍書店據寧波天一閣藏明

嘉靖刻本景印原書版框高

一九·八公分寬一四·〇公分

重脩建寧府志序

嘉靖辛丑春三月建寧府志成



貳郡石涌謝侯邦信過嵩請曰郡之有志所以資政治也今校讎就緒梓刻告完予郡人也可無一言引其端乎嵩以學識荒蕪固辭不獲乃告之曰志史之

建寧府志序

一

流也禹經九州周叙職方春秋列國之史官漢唐宋輿地之圖牒皆志類也夫風俗之淳漓政治之得失山川之險易人才之盛衰非有以志之後將奚徵焉故孔子以夏殷之禮能言而有杞宋不足徵之歎則志書之作

可少後乎建寧禹貢揚州之域
星紀牛女分野至秦始入屬郡
由漢歷宋幅負益廣迨我

皇明統一寰宇是郡居八閩上游
遠連浙西近瞰江右山川竒拔
毓秀鍾靈真儒篤生上承洙泗
名臣疊出遠匹臯夔如三胡朱

建寧府志序

二

蔡道統之傳五劉章楊事功之
盛他郡鮮能及也是故匪志以
紀之則何以表先哲示楷範明
教化端士風以紹美前聞乎郡
舊有志歲入殘闕弘治壬子郡
守松江劉侯璵禮聘儒彥因前
守安成劉侯鉞舊草損益成集

歷今五十年脫畧未備觀者病
焉嘉靖丁酉郡守常熟夏侯王
麟銳意脩述爰付郡人謝州牧
純編纂刊刻夏侯尋以述職去
不克校正貳郡婺源汪侯玩以
是舉不可中止乃白於建寧道
東麓汪公佃成之且請據事直

書斯爲實錄汪公以爲然遂命
儒職朱君幸鄉舉楊君垚滕君
鶴齡黃君封張君雲漢楊君應
詔重加攷訂取舍仍裁決於汪
公凡訛者正之遺者補之繁者
刪之不經者汰之脫稿間適新
守餘姚王侯正思至未及入梓

東麓以擢官去汪侯以考績去
王郡守亦以述職去事遂寢行
嗚呼斯志之成其難有如此者
豈將有所待耶庚子秋石梁郝
公維嶽持憲是道以郡志久湮
靡所披究乃屬謝侯彙次鉅行
侯時綰郡符遂加裁定乃付梓

人板刻之凡館穀楮穎謄寫諸
費皆自己出一毫不擾於民工
畢予諦觀焉見其秩而有序約
而不遺其事核其詞正其文質
取予之公條貫之備發凡舉例
之審他志未能或之先也竊嘗
論之郡之有志猶國之有史也

志與史體雖少殊而作史者每於志采錄焉則志是亦史也昔人謂作史有三長而志亦不可缺一則志豈易言哉故繁則複簡則遺文銜則誣溢美則誕皆不足以言公也是編不徇已私不昵親比質諸載籍之公咨以

見聞之實使一郡八邑之跡歷千百年之遠皆可按籍而得謂非志之善歟史之義歟嵩家食有年茲際郡書告就旣獲附名其間而復繆數語於末簡豈非幸耶卷計二十有一凡山川疆域風俗城池戶口田賦學校選

舉人物宦蹟之類纖悉不遺可
謂詳且明矣其有裨於治化豈
淺淺哉是役也人更數手歲歷
五霜非得吾郝公以主之謝侯
以成之恐不免於中輟矣雖然
郝公首先教化整飭吾邦百度
貞肅而是志特加意焉可謂識

其大者謝侯遠器清才博洽明
練不再月而墜典復全皆可紀
也第嫌於見任故他善政不敢
贅云

嘉靖二十年孟夏之吉

賜進士嘉議大夫南京工部右侍
郎在告前都察院右副都御史

奉

勅巡撫四川等處地方
既寧范嵩
拜書

建寧府志序終

重脩建寧府志序

郡邑志類古國史而實不同史
載列國刑賞舉錯祀戎朝聘盟
會之典志則紀郡邑封域沿革
民俗土宜秩官體統百凡之制
列國之政日新不窮而郡邑之
制一定無改史辭積久漸繁志

建寧府志序

文靡所加益故曰志與史異唯
人才盛衰職官更代小有增紀
者爾建居八閩上游溪山清駛
秀拔實為雄郡而志獨缺弘治
壬子郡守雲間劉侯璵始因前
守安成劉侯鉞遺草成編然粗
畧未備迄今幾五十年板刻殘

脫嘉靖丁酉郡守姑蘇夏侯王
麟爰即舊志載加蒐輯且續壬
子以後事既脫稿未及校勘述
職以去予乃重命汪丞玩以屬
三學師生共圖之而道謀作舍
迄無成功於是鄉進士楊垚勝
鶴齡輩告予請任其事復屬甌

寧訓導朱君幸助之精加讎校
補其缺遺正其舛謬是是非非
覈真求是會新守姚江王侯正
思至協力贊決始克有成以卒
夏守之志予披勘連日稍是正
之而復備一言于端以為志之
所難者在于褒貶匪嚴無以昭

既徃之哀鉞匪公無以示後來
之勸沮雖志之為體主於善善
而無貶辭然或曲筆以取諛或
訐隱以賣直皆不可謂實錄至
使人弗信弗從史家病焉故有
謂舊志為宦族家乘者又有列
孝友而以忿聞訟于官表貞節

而以不謹聞敗北輿尸而厲忠
烈之科者到今以為口實是編
既嚴且公又皆耆舊之所傳聞
耳目之所睹記其灼灼可信而
傳也審矣後之觀者必將曰偽
不可長誠不可掩作善于一時
名顯于身後激勵獎導興起而

觀法焉者多矣矧建承閔洛之
源流為名賢之鄉暮言行述作
師表百世重加昭揭著蔡後生
其有關於風化豈小小哉至于
建啓之顛委規制之數度物產
之衍縮官方之紀綱稽分野於
乾象表形勝於坤輿具存往蹟

較有明徵譔次勘讐可坐而集
今諸君既留意乎其難矧其易
者有未該耶自今以往繼守茲
郡者得所資矣予不文舊著奉
命校書是邦雖中允弗果行而寤
寐神遊未始或忘乃今一紀起
廢竊祿于茲又獲附名末簡以

償夙願若有數存焉於是不辭
而為言

歲己亥捌月初貳日福建按察
司僉事奉

勅整飭建寧道兵備前翰林院侍
讀

經筵講官兼脩

建寧府志序

五

國史弋陽汪佃書

九例

一舊志昉於宋守韓元吉張叔椿後皆遺失無存
成化中知府安成劉鉞重編未就而去後太僕
少卿楊亘得其稿於江右然已殘缺弘治壬子
再修頗多宗其義例今亦因之纂輯而稍加折
衷焉

一建甌二縣附郭則郡圖已該二縣在內不必又
各爲之

建寧府志卷之九例

卷之九例

一叙郡中山川人物土產之類當倣一統志例連
續書之下注已上屬某縣

一事蹟惟據實直書則美惡自見不必輒爲論贊
以褒貶於其間也

一山川止列其大而有名者其岡阜支流不能悉
紀

一官師止載漢唐以後可考者其未通中國以前
不必強入若其品秩俸給職掌皆有定制不必

詳述

一名宦必載沒世之人其存者雖有卓行亦不可入不徒避嫌亦蓋棺事始定之意也

一節婦已經旌表者必錄或府縣上司有公移獎勵者亦然其有志節尤彰著者則不拘此例亦皆俟其死後始可入

建寧府志目錄

卷之一

建置沿革

卷之二

疆域分野

卷之三

山川
附氣候

卷之四

風俗

卷之五

官師

卷之六

名宦

卷之七

城池

卷之八

公署

卷之九